

中共诸暨市委党校 2020 年部门预算

一、中共诸暨市委党校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根据市委对干部队伍建设的要求，有计划地轮训、培训市管党员干部、后备干部、镇乡党校理论宣传骨干和村党支部书记，负责对学员在党校学习期间表现进行考核、提出使用建议。

2. 研究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和中央、省、市的重大战略部署，对市内外重大现实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和理论研究，为教学和社会实践服务，并将重要成果提供给市委、市政府决策参考。

3. 根据国家公务员制度的要求，着重搞好市本级国家公务员的培训，包括新录用人员资格培训和晋升职务人员的岗位职务培训以及专门业务培训。

4. 开展对政府行政行为的理论研究，为政府职能转变、提高行政效率、科学决策提供咨询服务。

5. 为提高干部的科学文化素质，按照上级党校的要求，搞好党员干部函授学历教育。

6. 负责对全市镇乡党校进行业务指导。

7.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诸暨市委党校部门预算包括：中共诸暨市委党校本级预算。

二、中共诸暨市委党校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中共诸暨市委党校 2020 年收入预算 869.9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74.29 万元，占 77.51%；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70.70 万元，占 8.12%；专户管理其他资金 125.00 万元，占 14.37%；单位结余资金 0 万元，占 0 %；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

（二）支出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中共诸暨市委党校 2020 年支出预算为 869.99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干部教育支出 473.7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84 万元、行政单位医疗和事业单位医疗 33.75 万元、其他支出 85.98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585.02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37.77 万元，项目支出 247.2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

1.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74.29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数增加 133.74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和社保缴费、专项经费增加。

1.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674.29 万元，占 100 %；公共安全支出（类）0 万元，占 0 %。

1.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3.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安

排 473.7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行政事业人员基本工资、津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商品与服务支出等基本支出；

1.3.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安排 17.38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人员的离休金。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42.31 万元，职业年金 21.14 万元。

1.3.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安排 15.48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费的基本支出；

1.3.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安排 18.27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费的基本支出；

1.3.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住房补贴（项）安排 85.98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的基本支出。

1.3.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购房补贴（项）安排 0 万元，主要用于购房补贴的基本支出。

1.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22.7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85.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

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7.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1.5.1. 因公出国（境）费用：暂不安排。根据市外办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临时追加安排。

1.5.2. 公务接待费：考虑到“枫桥经验”活动和诸暨对外影响力不断增强，上级党校、省内外兄弟党校来诸暨学习考察交流人员可能有较大幅度增加，2020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1.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58.7 %（2019 年度实际支出公务接待费 0.63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党校、省内外兄弟党校之间交流等方面的接待支出。

1.5.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9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或下降）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车。

2.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3. 项目支出--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

247.20 万元。主要用于干部教育培训费支出、干部关爱中心建设、入党积极分子培训支出、物业维修和管理费支出、教学设备购置支出、课题研究等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中共诸暨市委党校为参公事业单位，无下属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公用经费 37.77 万元。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中共诸暨市委党校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0.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共诸暨市委党校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应急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0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本单位无重点项目，均为一般项目，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1.50 万元，其余为专户管理和专户管理其他资金。

（1）社会培训班培训费项目支出 100 万元。绩效目标：通过

培训学习，大力提高参加培训的党员干部政治思想素质、综合实践能力，进一步推动诸暨科学发展水平和两个文明建设。

(2) 教学科研调研费项目支出 39.2 万元。绩效目标：进一步推进质量立校、科研强校，鼓励出名师、出精品，对全体教职工调研及课题工作予以必要的课题经费支持，全面提高教师科研能力。

(3) 物业管理维修费项目支出 55 万元。绩效目标：保障党校设施日常运行校园环境建设和校内教育设施正常运行管理，按时支付维护费、水费、电费、网络运行安全维护、保洁、保安服务费。

(4) 干部心理关爱中心（党员服务中心）项目支出 30 万元。绩效目标：为更好地落实上级要求，保障中心活动顺利开展，关爱党员干部心理健康发展，更好地发挥党员服务中心职能。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收入。

3. 专户管理其他资金：预算单位组织非税收入中“不纳库”部分除“教育收费、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收入”外的其他全部收入。

4. 单位结余资金：指单位支出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由于受政策变化、计划调整等因素导致项目中止、撤销或因超过指标管理年限形成的剩余资金。

5.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指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指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指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指财政委托评审机构进行财政投资评审和委托建设银行等机构代理业务发生的。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

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